

國立聯合大學博、碩士班研究生論文題目變更申請書

研究生姓名		學號	
系所學程		考試學年學期	學年度第 學期
聯絡電話/手機		電子信箱	
原論文題目			
變更後論文題目			
論文題目變更原因			
申請人簽章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1. 指導教授簽章		2. 系所助理核章	
3. 系所主任核章		4. 註冊組承辦人	
5. 註冊組長			

說明：

- 一、 論文(含題目)經考試委員審查認為須修改者，應於修改後再送考試委員審查，並須與考試委員簽署之「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」內容相符。
- 二、 申請變更論文題目請檢具本申請書正本，經指導教授、系所學程主任同意簽章，隨同「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」影本(須系所學程蓋章)送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